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盈儀
電話：06-390112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yingyil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7937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0793724A00_ATTCH9.zip)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為強化中、高階文官國際接軌能力，開辦「
107年全球化英語班」第二梯次，請查照並轉知貴屬踴躍
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07年7月12日國院交字第1070600162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英語班採全英語專題演講方式授課，相關事項說明如
下：

(一)訓練對象：現任合格實授薦任第7職等以上或比照薦任
第7職等以上之公務人員（不含軍職人員、教育人員及約
聘僱人員）。

(二)日期及時間：自本（107）年9月6日至同年12月13日止
，計15週，每週四晚間6時50分至8時50分，總時數30小
時。

(三)開班地點：

1、北部班：國家文官學院國家文官講堂（臺北市南港區
忠孝東路七段576號教學大樓5樓）。

2、中部班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R116階梯教室（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1樓）。

3、南部班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文學大樓小型劇場（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）。

（四）終身學習時數及結業證書：參訓學員需到課10次以上，並於任一課堂上以英語向講座提問、發言或討論互動至少1次，即通過評核，發給結業證書，並依實際到課次數核給終身學習時數。

三、報名事項：

（一）報名方式：採個人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本年8月20日前逕至該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）擇1班別報名。

（二）參訓名單：預訂於本年8月31日（星期五）公布於上開網站，不另函通知。

（三）本研習班不提供膳宿，且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四、檢附國家文官學院來文、107年全球化英語班實施計畫、招生文宣及開班地點交通位置圖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